证券代码:002360　　证券简称:同德化工　　公告编号:2011-026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内控规则落实自查表及整改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对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自查表》,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全面认真仔细的自查,自查情况及整改计划如下:

一、公司内控规则落实自查表

公司简称	同德化工	
股票代码	002360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请说明具体原因;如果包含两个以上事项,如有一项不符,请选“否”,并加以说明。)
一、组织机构建设情况		
1、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是否由不少于三名董事组成。	是	
2、独立董事是否占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委员会成员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	是	
3、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是否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4、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1、公司是否已针对销售及收款、采购和费用及付款、固定资产管理、存货管理、资金管理(包括投融资管理)、财务管理、信息披露、人力资源管理和信息系统管理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	是	
2、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三、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1、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是否为专职,是否由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任免。	是	
3、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报告内容包括内部审计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等)。	是	
4、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审计委员会的督导下,至少每季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证券投资、风险投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实施情况、公司大额资金往来以及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一次检查,出具检查报告并提交董事会。	是	
5、内部审计部门是否按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报告。	是	
6、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底稿、审计报告及相关资料保存时间是否遵守有关档案管理规定。	是	
7、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并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真实性和合规性发表意见。	是	
8、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的工作计划和报告,是否保存有会议纪要。	是	
9、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报告内容包括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以及发现的重大问题)。	是	
四、重点核查事项		
1、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①)公司是否建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是	
②)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或其他制度中是否包括内部保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等内容。	是	
③)公司是否明确各相关部门(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重大信息报告责任人。	是	
④)公司是否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是	
⑤)公司是否在年度报告披露后十个交易日内举行年度报告说明会。	是	
⑥)公司是否指派或授权董事会秘书或者证券事务代表负责查看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并即时处理相关信息。	是	
⑦)公司是否在相关制度中规定与特定对象直接沟通前应要求特定对象签署承诺书。	是	
⑧)公司与特定对象直接沟通,特定对象是否均已签署承诺书。	是	
⑨)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是否每次在活动结束后向本所报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是	
2、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		
①)公司是否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是	
②)公司是否明确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权限。	是	
③)募集资金的使用是否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是否对募集资金使用发表明确意见。	是	
④)公司是否签订并披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内容是否符合本所规定。	是	
⑤)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后,是否履行披露或报备义务。	不适用	公司未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
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会计部门是否设立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台帐,详细记录了募集资金的支出和募投项目投入情况。	是	
3、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①)《公司章程》是否明确划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	是	
②)公司与关联交易管理相关的制度是否健全。	是	
③)公司是否已按照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定,确定且及时更新真实、准确、完整的关联人名单,并向我所报备。	是	
④)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或关联股东是否回避表决。	是	
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是否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否	公司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均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是否至少每季度查阅一次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	是	
4、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①)公司与对外担保相关的制度是否健全。	是	
②)公司是否明确划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	是	
③)公司所有对外担保是否都已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不适用	公司无对外担保
5、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①)公司是否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风险投资的审批权限,制定相应的审议程序。	是	
6、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		
①)公司是否建立对各控股子公司的控制制度。	是	
②)各控股子公司是否已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	是	
③)各控股子公司是否及时向公司董事会秘书报送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	是	
五、内部控制的检查和披露		
1、公司是否与上一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公司每两年是否至少一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一次审计。	是	
3、会计师事务所最近一年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最近一年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出具的是标准审计报告,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六、其他		
1、上市后6个月内是否与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券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否	公司上市后,未与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券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公司章程中是否包含“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的内容。	是	
3、独立董事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是否每年利用不少于十天的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	是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已签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及承诺书》并报本所和公司董事会备案。	是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前是否向董事会秘书报备。	是	

二、通过自查,公司在内控规则落实方面存在以下需要整改的问题

1、未与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券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公司尚未建立《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三、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1、公司需签订《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整改措施:根据“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证券上市协议》的内容,尽快与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券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责任人: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整改时间:2011年10月31日前完成。

2、公司需建立《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整改措施:按照最新法律法规,结合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责任人: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整改时间:于2011年9月25日前完成。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60　　证券简称:同德化工　　公告编号:2011-025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1年9月15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9月25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云升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控规则落实自查表及整改计划的议案》,保荐代表人出具了《关于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

特此公告。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9月26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通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证监会[2009]32号文)的相关规定,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9月27日起,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之间的相互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说明如下:

一、适用基金

金鹰主题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5)、金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6)和金鹰中证技术领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7)等三只基金之间转换及与金鹰旗下原有的其它三只开放式基金之间的转换(包括: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2)、金鹰行业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3)、金鹰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4))。

二、基金的转换费用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①)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净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转出基金净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零。详细补差费参加下表:

转入基金 / 转出基金	转换金额	金鹰红利价值混合基金(基金代码:210002)	金鹰行业优势股票基金(基金代码:210003)	金鹰稳健成长股票基金(基金代码:210004)	金鹰主题优势股票基金(基金代码:210005)	金鹰保本混合基金(基金代码:210006)	金鹰技术领先指数基金(基金代码:210007)
金鹰红利价值混合基金(基金代码:210002)	M<50	0	0	0	0	0	0
	50≤A<100			0.30%	0.30%		
	100≤A<300			0.40%	0.40%		
	300≤A<500			0.40%	0		
	500≤A<1000			0.78%	0		
	A≥1000			0	0		
金鹰行业优势股票基金(基金代码:210003)	M<50	0	0	0	0	0	0
	50≤A<100			0.30%	0.30%		
	100≤A<300			0.40%	0.40%		
	300≤A<500			0.40%	0		
	500≤A<1000			0.78%	0		
	A≥1000			0	0		
金鹰稳健成长股票基金(基金代码:210004)	M<50	0	0	0	0	0	0
	50≤A<100						
	100≤A<300						
	300≤A<500						
	500≤A<1000						
	A≥1000						
金鹰主题优势股票基金(基金代码:210005)	M<50	0	0	0	0	0	0
	50≤A<100						
	100≤A<300						
	300≤A<500						
	500≤A<1000						
	A≥1000						
金鹰保本混合基金(基金代码:210006)	M<50	0.50%	0.50%	0.50%	0.50%	0	0.20%
	50≤A<100	0.20%	0.20%	0.50%	0.50%		0
	100≤A<300	0	0	0.40%	0.40%		0
	300≤A<500	0.20%	0.20%	0.60%	0.20%		0
	500≤A<1000	0	0	0.78%	0		0
	A≥1000	0	0	0	0		0
金鹰技术领先指数基金(基金代码:210007)	M<50	0.30%	0.30%	0.30%	0.30%	0	0
	50≤A<100	0.40%	0.40%	0.70%	0.70%	0.20%	
	100≤A<300	0.40%	0.40%	0.80%	0.80%	0.40%	
	300≤A<500	0.40%	0.40%	0.80%	0.40%	0.20%	
	500≤A<1000	0	0	0.78%	0	0	
	A≥1000	0	0	0	0	0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详见下表。

转出基金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金鹰保本混合基金(基金代码:210006)	N<1年	1.50%
	1年≤N<2年	1.20%
	2年≤N<3年	1.00%
	N≥3年	0
金鹰技术领先指数基金(基金代码:210007)	N<1年	0.50%
	1年≤N<2年	0.30%
	N≥2年	0
金鹰策略配置股票基金(基金代码:210008)	N<1年	0.50%
	1年≤N<2年	0.30%
	N≥2年	0

三、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率

补差费(外扣)=(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一年后(未满2年)决定转换为金鹰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1364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1.103元,对应赎回费率为0.5%,申购补差费率为0,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金额=10,000×1.1364=11,364元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10,000×1.1364×0.5%=56.82元

补差费(外扣)=(11,364-56.82)×0=0元

转换费用=56.82+0=56.82元

转入金额=11,364-56.82=11307.18元

转入份额=11307.18/1.103=10251.30份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10,000份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一年后(未满2年)决定转换为金鹰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本基金份额净值是1.1364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1.103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10251.30份。

四、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代理销售机构须同时具备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合法授权代理资格,并开通了相应的基金转换业务。

2、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投资者转换基金成功的,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者办理权益转换的注册登记手续,通常情况下,投资者可自T+2日(含该日)后向业务办理网点查询转换业务的确认情况,并有权转换或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3、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本公司基金单笔转换申请的最低份额为50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5、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ge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6135-888、020-83936180

2、建设银行

网站:www.ccb.com　客户服务热线:95533

3、交通银行

网站:www.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六、重要提示

1、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2)、金鹰行业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3)、金鹰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4)三只基金的转换业务可参考?2010年10月22日的相关公告。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投资者投资本公司基金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9月27日

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国庆节后恢复日常申购及 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9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金账簿货币
基金主代码	4000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8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东方金帐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金帐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
申购起始日	2011年10月10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1年10月10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628 58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www.df5888.com获取相关信息。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国庆节前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9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金账簿货币	
基金主代码	4000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东方金帐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金帐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1年9月29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1年9月29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1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0]128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请投资人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国庆节假期带来的不便及资金损失。投资者所享有的基金份额收益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第十款的规定办理。

2、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628 58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www.df5888.com获取相关信息。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关于旗下基金参与五矿证券网上交易 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协商一致,现决定自2011年10月10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五矿证券开展的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限于前端申购模式),以后新增旗下基金,都自动参与此项活动(货币型基金除外),不再另行公告。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五矿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开放式基金的个人合法投资者。

二、参与基金及优惠时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收费模式	优惠时间
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1	前端	2011年10月10日起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3	前端	2011年10月10日起
东方策略成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7	前端	2011年10月10日起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9	前端	2011年10月10日起
东方核心动力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11	前端	2011年10月10日起
东方保本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13	前端	2011年10月10日起

三、适用基金的优惠费率

投资者通过五矿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指定的本公司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其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四、重要提示

1、各基金原费率参见以下列表:

基金名称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万以下	1.5%
	100万(含)--500万	1.2%
	500万以上(含500万)	单笔1000元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万以下	1.5%
	100万(含)--500万	1.2%
	500万以上(含500万)	单笔1000元
东方策略成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万以下	1.5%
	100万(含)--500万	1.2%
	500万以上(含500万)	单笔1000元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万以下	0.8%
	10万(含)-- 100万	0.5%
	100万(含)-- 500万	0.3%
	500万以上(含500万)	单笔1,000元
东方核心动力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0万以下	1.5%
	50万以上(含)-100万	1.2%
	100万以上(含)-500万	0.8%
	500万以上(含)	单笔1000元
东方保本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万元以下(含)	1.2%
	1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以下	1.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单笔1000元

2、五矿证券网上交易系统优惠仅针对正常申购期的场外开放式基金的前端收费模式,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和基金募集期的认购费率。

3、本公告解释权归五矿证券所有,具体业务规则及活动结束时间请遵循五矿证券的有关规定。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五矿证券客户服务热线:40018-40028

网址:www.wkzq.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df5888.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78　　证券简称:常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6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由曹坚先生召集并于2011年9月19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1年9月25日9: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9人,实到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曹坚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向,以剩余募集资金66,106.06万元对子公司常州常宝精特能源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宝能源”)进行增资。其中,15,000.00万元将用于增加常宝能源注册资本,其余51,106.06万元将转入该公司资本公积。上述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常宝能源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存管账户(账户号:324006010018170274290),并将全部用于公司募投项目——CPE项目、电站锅炉用高压加热器U型管项目和SUPER304H高压锅炉管项目建设。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二、审议了《关于“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自查并整改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开展了专项自查,结合公司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提出了相应的整改措施。

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自查整改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78　　证券简称:常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7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以剩余募集资金66,106.06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常州常宝精特能源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宝能源”)进行增资。其中,其中,15,000.00万元将用于增加常宝能源注册资本,其余51,106.06万元将转入该公司资本公积。

上述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常宝能源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存管账户(账号:324006010018170274290),并将全部用于公司募投项目——CPE项目、电站锅炉用高压加热器U型管项目和SUPER304H高压锅炉管项目建设。

本次增资完成后,常宝能源注册资本将变更为2,5000.00万元。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78　　证券简称:常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8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 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由于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投项目CPE项目、电站锅炉用高压加热器U型管项目、SUPER304H高压锅炉管项目是通过全资子公司常州常宝精特能源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宝能源”)实施,根据《深圳证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31号——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等有关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过上市公司的子公司或上市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实施的,上市公司的子公司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也应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因此,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常宝能源已于2011年9月23日在下表所列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专户用途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24006010018170274290	募集资金存储

常宝能源已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以及保荐机构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或“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一、常宝能源已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324006010018170274290。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常宝能源及募集资金存放机构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中投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常宝能源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中投证券应当依据《深圳证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常宝能源和开户银行应当配合中投证券的调查与查询。中投证券每季度对常宝能源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常宝能源授权中投证券的保荐代表人倪霆、葛绍政可以随时到募集资金存放机构查询、复印常宝能源专户的资料;募集资金存放机构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募集资金存放机构查询常宝能源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保荐机构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募集资金存放机构查询常宝能源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募集资金存放机构按月(每月20日前,遇节假日顺延)向常宝能源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机构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常宝能源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常宝能源及募集资金存放机构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保荐机构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保荐机构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募集资金存放机构,同时按本协议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募集资金存放机构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保荐机构出具对账单或向保荐机构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保荐机构调查专户情形的,常宝能源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保荐机构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9月27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国投瑞银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及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9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货币	
基金主代码		1210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1年9月29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1年9月2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1年9月29日,另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1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和沪深交易所关于2011年国庆节休市安排的通知,为保护持有人利益,特暂停相关业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1年10月10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1年10月10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1年10月10日,另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同暂停原因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货币A	国投瑞银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21011	12801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①)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办理按照各销售机构相关规定,本次申购暂停期间单个基金账户当日定期定额申购累计不得超过3万元(含)。

②)敬请投资者做好交易安排。详询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6868)。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11-050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1年9月26日下午14:00,在青海省西宁市胜利路盐湖大厦502会议室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董事长安平绥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5人,持有和代表股份数量1,060,179,6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6566%。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86人,持有和代表股份数量43,148,42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29%。

3、部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青海竞帆律师事务所律师王正文、崔浩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议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议案的表决情况是将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汇总计算得出。

(二)、具体议案表决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103,328,068股,其中同意1,103,111,5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4%,反对202,6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4%,弃权1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103,328,068股,其中同意1,103,109,4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2%,反对204,3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5%,弃权1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青海竞帆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正文、崔浩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

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 国庆节假期前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9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	